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优秀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篇一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和公共卫生，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特制定如下制度：

一、学校要组织教职员工认真学习《传染病防治法》，必须人人重视，加强预防。

二、各班每天要进行晨检。班主任对早晨到校的每个学生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对因病缺勤的学生，班主任要追查病因并进行登记。

三、学校卫生室保健医负责学校内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收集、汇总和报告工作，班主任和教师发现学生有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传染病早期症状，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及疫情报告人，疫情报告人在24小时内上报卫生科与教育局。

四、在同一宿舍或者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1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为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依照《传染

病防治法》疫情报告规定，特制定我校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制度如下：

- 1、我校医务室具体负责传染病疫情登记和报告。
2. 学校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病人时，及时向所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不得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3. 定期对学生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每天进行晨检，对缺勤的'同学通知家长了解情况，并进行登记。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及时告知学校疫情报告责任人，并通知家长，疫情报告责任人进行进一步排查。对于因病缺勤的学生，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责任人，疫情报告责任人接到报告后，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
4. 1天有3例相似症状当天向校医务室报告。
5. 传染病报告员要加强责任心，对玩忽职守、瞒报或谎报，不按时报等造成传染病传播或流行的，要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照依照《传染病防治法》有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6. 一旦发现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学校疫情报告人以最快捷方式向县疾控中心报告，同时向县教育部门报告，做到不漏报，不瞒报。
7. 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或共同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在24小时内校医务室报告；当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疫情报告人立即向疾控中心报告；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

报告人在24小时内报告；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在24小时内报告。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篇二

一、成立领导小组组长：

成员：

二、晨(午)检工作人员应进行上岗培训，熟练掌握操作技能；教职工和学生熟悉晨(午)检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人人自觉遵守。

三、晨(午)检工作人员上岗前一律戴口罩手套，经体温测量后方可上岗，有条件的穿工作服。

四、落实专人每日对测温计做好检查和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出现意外故障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人工体温晨(午)检。

五、学校门口设立监测点，师生在入校前完成体温检测。晨检在学校门口进行，值班领导完成检测任务。中午回家就餐后返校师生要再次进行入校午检，班主任老师在教室门口进行第二次体温检测。晨(午)检工作的要点为：

(1)测：测体温，额温大于 $37.3^{\circ}$ 为体温异常；

(2)看：看师生的精神状态，面色等。

六、每天早晨第一节课上课前，班主任完成对学生健康状况的询问与观察。询问和观察要点为：发热、咳嗽、乏力、呼吸不畅、腹泻、流涕、咳痰等，并填写本班级学生健康状况表报校医室(卫生保健室)。

七、晨(午)检和日常观察中发现学生出现各种感染症状，立即将其转至隔离室观室等待，由校医(卫生保健教师)及时进行排查，发现疑似病例立即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及时报告，第一时间启动发热检查流程(见流程图)，做好记录并通知家长。

八、校医室(卫生保健室)应做好晨检工作的监督和指导，每天及时收集、统计和报告，每日9:30前上报教体局，确保及时核实、跟进处理预警信息和发现疫情。同时相关名单交给相关班主任，关注学生当日情况，如有异常情况，采取相关措施。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篇三

1. 食堂人员根据“错时供应”的原则，按照11:00(小托班)11:08(中班)11:15(大班)三个时间节点有保育员取送午餐进相应班级，组织幼儿用餐。

午餐分年级、分地点安排：

托班：本班活动室、小班组：本班活动室、午睡房、餐厅

中3班：本班活动室、午睡房

中1班、中2班：本班活动室、隔壁空教室

大1班、大2班：本班活动室、公共区域

上午：托班、9:30小班9:20中班9:10大班9:00领取点心，组织幼儿盥洗、点心。

下午点心：先起床的幼儿先用点心。用点方法与午餐相同。

2. 教师组织幼儿用点，用餐期间全程使用一次性手套、佩戴

口罩。

3. 幼儿分区就餐，并根据当天来园人数对各班就餐区域进行合理调配。桌子相隔1米，一桌2人进餐。
4. 保育员统一配餐送至幼儿座位，降低幼儿间交叉感染可能性。保育员分到餐后，幼儿摘口罩进餐。
5. 教师来回巡视观察进餐、用点情况，教育幼儿不说话，安静进餐。
6. 教师、保育员和孩子一起进餐。
7. 行政进托、小班进餐。

一餐二点就餐后

1. 进餐结束，规范处理剩余饭菜，倒入专用垃圾袋密封，使用75%酒精或含氯消毒剂对垃圾桶进行喷洒消毒处理。
2. 指导餐后正确方法擦嘴，指导对应使用口杯，用温开水漱口。
3. 餐后各班错时组织幼儿餐后至少15分钟的散步。引导幼儿不做剧烈活动，班与班不交叉活动，关注幼儿在散步过程中的安全，不将散步中捡到的危险物品藏入口袋或弄伤小朋友。散步中坚持慢行，避免幼儿跑跳等剧烈运动。
4. 对班级进餐环境、餐具、地面等进行清洁消毒。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篇四**

一、为加强学校疫情报告管理工作，根据《传染病防治法》的规定，学校成立传染病防治领导组织，建立传染病疫情络，

固定专(兼)职疫情管理人员、消毒人员，积极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学校执行职务的医疗保健、疫情管理人员为责任疫情报告人，学校领导、老师、学生等为义务报告人，责任疫情报告人和义务报告人发现法定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和病原携带者应在规定时限内，向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

三、责任疫情报告人发现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和病原携带者，农村于12小时内通过传染病监测信息系统进行报告。

四、传染病暴发、流行时，责任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疫情。

五、学校要进一步落实“晨检、午检”制度，对请假、缺课的学生要询问原因，注意追踪，确保对传染病疫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六、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卫生防病知识宣传教育工作，采取开设健康教育课、设立宣传栏、举办黑板报等多种形式进行传染病防治知识培训。卫生部门要经常深入学校进行防病知识宣传，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七、学校要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保持室内外环境卫生。教室、宿舍要经常通风，设置防蚊灭蝇设施。食堂要讲究卫生，预防食源性疾病和食物中毒的发生。学生要合理营养、平衡膳食，加强锻炼，提高身体素质。

八、学校坚持晨检制度，

每天早7：40上早自习时前10分钟由班主任负责检查班内学生身体状况及教室环境卫生、学生个人卫生。校医负责全校的异常情况的排查。

- 1、班主任发现各类传染病疑似病人，不得让其与其他人接触。
- 2、向卫生室老师汇报，卫生室老师诊断为疑似病人后及时向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汇报。
- 3、立即送至应急隔离室。
- 4、通知学生家长，送疑似病人到指定医院就诊。同时电话追踪医院诊断结果。
- 5、校医主管领导，超过3人要上报区卫生防疫站、教委。
- 6、对疑似症状者去过的地方进行消毒。
- 7、加强宣传教育，安定人心，稳定学校秩序。
- 8、如发生传染病除隔离病人外，对密切接触者进行医学观察，病人到过的地方进行消毒。
- 9、坚持开窗通风制度，每天派专人负责教室的开窗。
- 10、坚持定期消毒制度，由后勤负责对各教室、专用教室的消毒。
- 11、是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或疑似病人在治愈或排除前一律停课，不得来校。学生因传染病休学者痊愈后要出示医院证明并经学校同意方可回校学习。

## **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管理制度篇五**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初三、高三开学方案》和《教育局高三初三开学准备工作函》的精神以及我校《教职工考勤制度》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最大程度地减少新型冠状病毒病

毒对我校师生员工健康与生命安全造成危害。从即日起，校园实行以下管控措施：

## 一、校门管理

### (一)前门口

正常开放

### (二)后门口

全天封闭，原则上不对外来人员和教职工开放。

## 二、车辆管理

禁止校外、教职工车辆进入校园，因公来校或物资采购、运输货物的，请对接部门与政教处联系，车上所有人员须下车接受体温检测和安全检查。

## 三、人员管理

(一)教职员工、教工家属、后勤服务人员、施工人员入校，应该主动接受体温检测和向门卫出示健康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并佩戴口罩。

(二)因公来校人员，均需佩戴口罩，登记身份证件信息和入校原因，并由相关校内人员迎接。

(三)教职员工带非本校人员进入校园的，进校前必须主动进行登记，随同人员须进行体温检测。

(四)学生未经批准不得提前返校或者离校。

(五)无有效证件或体温异常者，谢绝入校；未佩戴口罩者禁止入校。

(六) 谢绝校外人员入校游玩、锻炼等。

(七) 禁止外卖进入校园。

所有入校人员应服从安保人员的统一管理，登记相关信息，接受体温检测和安全检查。